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3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0月2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刚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苏锋先生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二、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4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弃权原因：盛新华董事认为第三季度报告信息披露过于简单，因此弃权。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31 日